

证券代码：837212

证券简称：智新电子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潍坊智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1月22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1月20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、电话通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赵庆福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高管、全体监事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董事张松旺、魏学军因公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及提供资产抵押的议案》

- 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保障公司和促进公司业务快速发展，充分利用财务杠杆为业务发展提供充足的运营资金，公司拟以公司名下房屋、土地等为项目借款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，具体担保方式以合作金融机构、银行实际审批的为准。

公司拟向合作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1,750 万元的综合授信（综合授信额度\借款利率以合作金融机构最终核定为准），用于公司项目贷款、流动资金贷款、承兑汇票、贴现等业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

潍坊智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 月 26 日